

晋政办〔2022〕38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聘任第二批市政务公开监督员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我市第一批政务公开监督员聘任期已满。为全面落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制度，依法依规扩大公众参与、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读网巡查、效果评估、考核问责。经研究，决定聘任第二批市政务公开监督员，名单如下：

施建侨（市委编办副主任）

黄昌木（市融媒体中心副主任）

洪东升（人民网泉州市负责人）

黄 硕（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市场总监）

谢吉柳（东南网泉州站运营总监）

雷 焱（晋江经济报社总经理助理、经管中心总监）

吴清洁（晋江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大队长）

赖忠惠（泉州市人大代表，福建华达律师事务所总所主任）

洪金象（晋江市政协委员，福建泉冠律师事务所主任）

徐夕湘（晋江市委党校高级讲师）

余小梅（泉州职业技术大学助理研究员）

连 丹（省效能办原效能监督员，晋江市汇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以上政务公开监督员由市政务公开中心登记备案（聘期 3 年），协调开展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 一、监督全市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开展；
- 二、主动收集、反馈、回应我市政务公开有关舆情信息；
- 三、读网巡查政府网站各专题专栏、各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及时反馈存在问题；
- 四、协助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检查，就政务公开工作提出建议；
- 五、受邀列席政府及其部门重要决策会议；
- 六、参与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绩效评估。

各单位应主动配合监督员开展以上工作。各监督员要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对各镇（街道）、市直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评议，及时发现、反馈社会关切，深入调查研究，善于发现典型，敢于反映问题，大胆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全面推进我市政务公开工作发挥积极作用。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印发
